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福集函〔2022〕7号

关于更好打造环中心公园活力圈的提案的回复

尊敬的林森委员:

十分感谢您对环中心公园活力圈建设提出建议！我署非常重视，经研究，回复如下：

1、规划引导。为落实福田区区第八次党代会确立的发展路径，全力建设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香蜜湖新金融中心、环中心公园活力圈“三大新引擎”，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积极推动位于中心公园附近城中村融入环中心公园活力圈建设。对中心公园规划范围的田面村开展调研，并与田面股份合作公司领导进行座谈沟通，指导田面公司利用中心公园和设计之都的区位特点及自身优势，打造生态圈、生活圈、生产圈的艺术特色街区。同时，按照2020年《福田区股份合作公司多元化发展指导意见》及一村一策的发展要求，以环环中心公园活力圈建设为契机，指导帮助田面村多元化转型发展，进一步打造文化和创意新业态集群来促进融合发展。

2、政策支持。我署在2021年9月修订了《福田区支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的若干政策》，其中《深圳市福田区鼓励支持股份合作公司持续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对股份合作公司设立围村文化体验场所等文化设施，开发各具特色的旅游投资项目及配套产品，开展社区文化活动予以政策支持。因此，为提案中将涉及中心公园附近田面村更好融入环中心公园活力圈建设给与强有力的支持。

以上，我署将联同区相关部门通过开展围村文化特色建设调研结合环中心公园活力圈建设，指导田面股份合作公司多元转型升级，推动文化产业特色活力区发展。

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2022年9月23日

（联系人：石志强；联系电话：83073601、13798449893）